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1-003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代码：002920，证券简称：德赛西威）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1 年 1 月 15 日、2021 年 1 月 18 日、2021 年 1 月 19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对重要问题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2020 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000 万元-52,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1.15%-77.99 %。公司业绩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智能座舱、智能驾驶及网联服

务产品线业绩稳步提升，新客户、新产品相继落地和量产，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同时，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经营、成本优化和研发效能提升；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